

本指引仅适用于日常生活垃圾,其他特殊种类垃圾请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处置

上海市党政机关生活垃圾分类指引

本单位切实践行垃圾分类,党员干部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示范引领带头开展垃圾分类。
请全体同志自觉分类垃圾,并投放到相应容器内。

有害垃圾(零星):对人体健康或者自然环境造成直接或者潜在危害的零星废弃物



主要包括:



充电电池、纽扣电池
蓄电池

投放时请注意轻放



油漆桶

如易挥发,请密封后投放



荧光灯、节能灯

易破损的请连带包装或包裹后轻放

可回收物:适宜回收循环利用和资源化利用的,如:玻、金、塑、纸、衣,以及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主要包括:



玻璃杯、平板玻璃



易拉罐



饮料瓶

! 请注意

- 轻投轻放;
- 清洁干燥,避免污染;
- 废纸尽量平整;
- 立体包装物请清空内容物,清洁后压扁投放;
- 有尖锐边角的,应包裹后投放。



书本、报纸
广告单、纸板箱



电脑、鼠标、键盘

湿垃圾(餐厨垃圾):日常生活和集中就餐产生的容易腐烂的生物质废弃物



主要包括:



剩菜剩饭



瓜皮、果核、菜叶

! 请注意

- 纯流质的食物垃圾,如牛奶等,应直接倒进下水口;
- 有包装物的湿垃圾应将包装物去除后分类投放,包装物请投放到对应的可回收物或干垃圾收集容器。



碎骨、蛋壳



过期食品

干垃圾:除可回收物、有害垃圾、湿垃圾(餐厨垃圾)以外的其他生活废弃物



主要包括:



餐盒



餐巾纸、湿纸巾



塑料袋、食品包装袋



污染严重的纸

! 请注意

- 尽量沥干水分;
- 成分复杂难以辨别类别的生活垃圾可投入干垃圾收集容器。



烟蒂



一次性杯子



卫生间用纸



花盆、陶瓷

注:本品用再生纸印制,阅览后如不需要时,请投入可回收物投放容器内。感谢您的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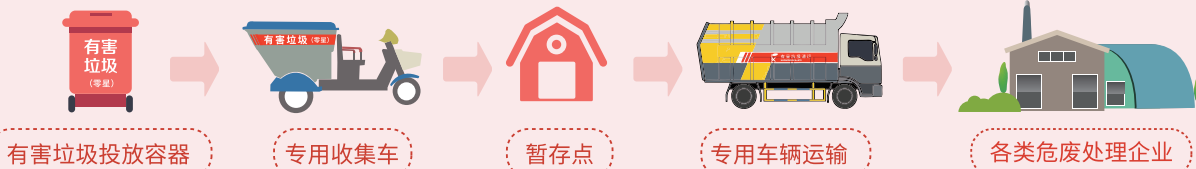


WHERE?! 垃圾去哪儿了? 垃圾分类处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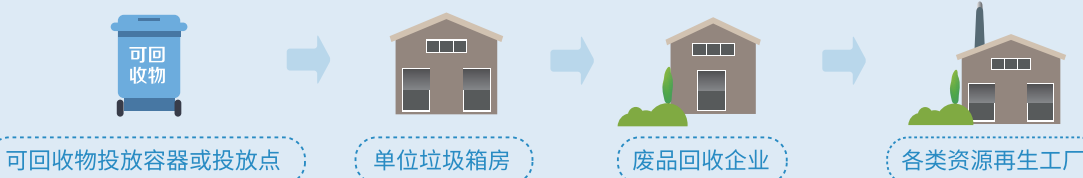


垃圾去哪儿了

有害垃圾 (零星)



可回收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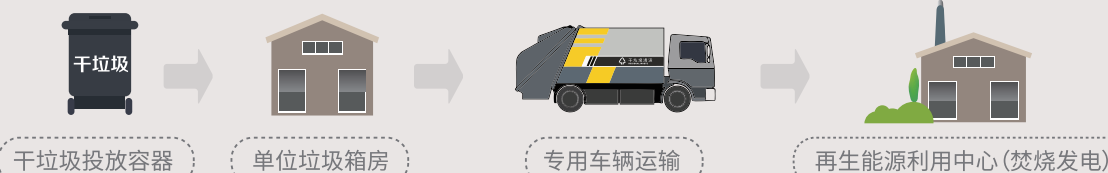


⚠ 本单位废弃电器电子类产品的回收处置,将严格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处置。

湿垃圾 (餐厨垃圾)



干垃圾



本单位承诺将分类投放的生活垃圾分类驳运至垃圾箱房或者垃圾小型压缩收集站。

垃圾分类投诉监督电话:52901111

注:本指引请张贴在单位醒目位置及垃圾分类投放容器或投放点的设置位置。建议指引旁张贴投放容器或投放点的位置设置说明。